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文件

中认协注一〔2015〕261号

关于发布《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审核员确认方案》 的通知

各相关机构及人员：

为满足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工作需要，中国认证认可协会（CCAA）依据《新领域认证及认证培训、咨询人员确认程序规则》制定了《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审核员确认方案》，现予以发布。相关文件和表格可在 CCAA 网站（www.ccaa.org.cn）查看下载。

特此通知。

附件：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审核员确认方案



附件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审核员确认方案

一、目的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CCAA）根据《新领域认证及认证培训、咨询人员确认程序规则》的有关规定，制定本确认方案。

二、确认范围

本确认方案适用于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以下简称 BCMS）审核员确认。

三、确认要求

（一）对确认申请人推荐机构的要求

1. 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CNCA）批准的认证机构；
2. 建立了与所从事的认证活动相适应的认证人员选择、培训、评价、聘用和管理的制度或程序并形成文件；
3. 按照机构建立的评价制度对申请人的专业能力做出评价和证实，并形成记录。

（二）对确认申请人的基本要求

1. 个人素质

申请人应具备以下个人素质：

- 有道德，即公正、可靠、忠诚、诚信和谨慎；
- 思想开明，即愿意考虑不同意见或观点；
- 善于交往，即灵活地与人交往；
- 善于观察，即主动地认识周围环境和活动；

- 有感知力，即能了解和理解环境；
- 适应力强，即容易适应不同处境；
- 坚定不移，即对实现目标坚持不懈；
- 明断，即能够根据逻辑推理和分析及时得出结论；
- 自立，即能够在同其他人有效交往中独立工作并发挥作用；
- 坚忍不拔，即能够采取负责的及合理的行动，即使这些行动可能是非常规的和有时可能导致分歧和冲突；
- 与时俱进，即愿意学习，并力争获得更好的审核结果；
- 文化敏感，即善于观察和尊重受审核方的文化；
- 协同力，即有效地与其他人互动，包括审核组成员和受审核方人员；
- 健康，即身体健康状况良好。

2.行为准则

经确认的 BCMS 审核员有义务严格遵守以下行为准则：

- 诚实正直：职业的基础

对审核而言，诚信、正直、保守秘密和谨慎应是最基本的。

- 公正表达：真实、准确地报告的义务

审核发现、审核结论和审核报告应真实和准确地反映审核活动。报告在审核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障碍以及在审核组和受审核方之间没有解决的分歧意见。

- 职业素养：在审核中勤奋并具有判断力

审核员应珍视他们所执行的任务的重要性以及审核委托方和其它相关方对自己的信任。具有必要的能力是一个重要的因素。

- 保密性：信息安全

审核员应审慎使用和保护在审核过程中获得的信息。

- 独立性：审核的公正性和审核结论的客观性的基础

审核员应独立于受审核的活动，并且不带偏见，没有利益上的冲突。审核员在审核过程中应保持客观的心态，以保证审核发现和结论仅建立在审核证据的基础上。

- 基于证据的方法：在一个系统的审核过程中，得出可信的和可重现的审核结论的合理方法

审核证据应是可证实的。由于审核是在有限的时间内并在有限的资源条件下进行的，因此审核证据是建立在可获得的信息样本的基础上。抽样的合理性与审核结论的可信性密切相关。

3. 知识与技能要求

3.1 管理体系审核

- 理解 GB/T19011 标准 第 3、4、6 章的内容；
- 理解审核原则、程序和技术的应用；
- 理解受审核方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关系；
- 理解如何确定组织的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范围以及在受审核方组织环境中实施有效的审核；
- 理解审核中运用抽样技术的适宜性和后果。

3.2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

- 理解 GB/T30146-2013/ISO/IEC 22301:2012 标准每项条款的内容和要求；
- 理解 GB/T30146-2013/ISO/IEC 22301:2012 标准中的术语；

- 理解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在不同类型组织中的应用，包括：
 - a) 不同类型组织的风险与业务之间的关系；
 - b) 不同类型组织业务影响分析与组织业务的关系；
 - c) 不同类型组织业务连续性技术应用以及与组织业务的关系；
 - d) 业务连续性的常用技术；
 - e) 业务连续性响应的方式和过程；
 - f) 业务连续性计划的编写；
 - g) 业务连续性计划的演练；
- 理解风险管理的基本原理和常用风险评估技术及其在业务连续性管理中的应用；
- 了解用于文件、数据和记录的授权、安全、发放、控制的信息系统和技术。

3.3 法律法规

- 了解我国法律法规体系的构成；
- 了解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其与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的关系，了解其在审核中的应用；
- 了解国家认证认可法规、规章要求；
- 了解相关的国际条约和公约、合同和协议等；
- 了解组织遵守的其他要求；
- 了解 CCAA 审核员行为规范要求。

4.教育经历

申请人应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含）以上学历,并获得国

家承认的学士（含）以上学位或中级（含）以上技术职称。

5.工作经历

申请人应具有至少 4 年全职工作经历。工作经历应是在取得大学本科（含）以上学历之后获得的。

6.专业工作经历

申请人在全部工作经历中应具有至少 2 年与业务连续性相关的工作经历。业务连续性相关工作经历包括业务连续性管理工作（如 BCMS 的研究、实施、运作、咨询、审核、教学经历），业务连续性技术工作（如业务连续性科研教学、工程设计与实施、产品研发与测试等）。

专业工作经历与工作经历可以同时发生。

7. 考试

申请人应经 CCAA 考试合格。

8. 聘用

申请人应与推荐机构(且仅与此一个机构)建立人员聘用关系。

四、确认过程

（一）申请

申请应由聘用申请人的认证机构统一向 CCAA 申报。

（二）申报资料

1.认证机构应提交：

- 机构的批准文件复印件；
- 机构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申请人应提交：

- 《CCAA 认证人员确认申请表》;
- 身份证明复印件;
- 学历和学位或中级技术职称证明复印件;
- 考试合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 推荐机构按照其建立的人员评价制度为申请人出具的专业能力评价记录。

3. 申请人应按 CCAA-201 《认证人员注册、培训认可收费规则》缴纳相应费用。

(三) 评价

CCAA 对认证机构的相关证明文件进行审核，确认机构的申报资格;

CCAA 评价人员对申请人的申请资料进行评价，提出确认意见;

CCAA 人员注册部负责人审查评价过程和确认意见，作出确认决定;

CCAA 秘书长批准确认决定并签发确认文件。

五、确认结果

CCAA 将向推荐机构发布审核人员资格确认文件。确认资格自确认文件批准之日起生效，有效期 3 年; 出现以下情况时，有效期自动终止，确认资格即行失效:

- 确认人员与推荐机构解除聘用关系;
- 确认人员违反法律法规、认证规范文件和审核员行为准则，经 CCAA 查实并予资格处置的;
- CCAA 建立覆盖确认业务范围的审核员注册制度满 3 个月后。

抄送：国家认监委认可部，存档（2）。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

2015 年 10 月 20 日印发
